

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

第 13 屆第 37 次選訓委員會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113 年 9 月 20 (星期五) 中午 12：10
- 二、出席：
(一) 委員：方同賢、唐國峰、方燕玲、楊政勳、李佳鴻、周秋萍、黃錦洲、吳春祥 (請假)、李淑惠(請假)
(二) 選手代表：余凱文、江旻育、黃李諺旻
- 三、地點：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高雄辦公室
- 四、列席：訓輔委員張武隆、本會理事長朱文慶、秘書長謝章福(請假)
- 五、主席：方同賢 記錄：李佳鴻
- 六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有關參加「2024 年第四屆世界青年軟式網球錦標賽(World Junior Soft Tennis Championships)」教練及選手確定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2024 年第四屆世界青年軟式網球錦標賽 (簡稱世青) 於 113 年 11 月 1-7 日在中國湖北舉行，原中文名稱誤植為「世界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」，已於本會網站公告更正，選拔賽已於 9 月 14 日至 16 日舉行。
- 依本會 113 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(簡稱潛培計畫)之世青國家代表隊競賽規程之選拔方式及員額如下：
 - (1)教練：潛培計畫各組教練。
 - (2)選手：遴選 U15、U18、U21 組單雙打組前 3 名，如放棄則依入選項目及專項位置依序遞補。另為求國手選拔賽制一致性及公平性，入選雙打組者不得參加單打組選拔。各組雙打第 1 名參加世青少的團體賽及個人賽，第 2 及 3 名參加個人賽。各組單打 3 位入選者，可依入選成績再組雙打組 (專項位置為前後排各 1 人) 參賽，如專項位置相同依入選成績為依據。
- 本會於選拔賽後接獲主辦單位延期舉行潛培計畫之中國盃賽 (日期尚未確定)，經電洽主辦單位確認表示，因中國盃延期造成各國不便感到抱歉外，懇請我國踴躍報名參加世青比賽，以增加賽事人數及提高賽事精彩度，故考量因中國盃延期致減少青少年選手國際賽經驗，又世青規程無限制個人賽參加組數，擬建議增加選拔賽單雙打 4-6 名可以自費參加世青錦標賽，相關規範與配套措施如自費參賽同意書如附件 1，另考量報名時效(9 月 30 日為報名截止日)，如有意願者，於 113 年 9 月 25 日前提交自費參賽同意書。
- U21 教練李佳鴻、郭千綺因開學因素無法帶隊出國，故由 U18 教練陳鼎鴻、陳祥典擔任，世青國家代表隊成績表如附件 2，代表隊成員名單如下：
 - U21
 - 教練團：陳鼎鴻、陳祥典
 - 男子隊：余蕎瑋、陳柏邑、林耕竹、薛育昀、潘韋諺、張昱帆、謝孟儒、幸柏羽、曾晨維
 - 女子隊：周宴甄、徐巧楹、江旻育、吳佳穎、施佩杉、林淑萍、黃沛棻、張娟玫

葉妃珩

■U18

教練團：陳信亨、施士倫

男子隊：王明芳、蔡宇紘、李禾昱、雷尚融、廖宗源、劉奕呈、林倪可、蔡秉言
吳允恩

女子隊：黃育慈、林晨恩、陳思瑾、駱依靖、程芮庭、林怡彤、陳芋綺、林昕穎
鄭家蓁

■U15

教練團：陳宗炔、董瓊文、江明宗

男子隊：鄭松騏、林尚偉、林起禾、雷喻翔、蔡家興、李瑞彬、林繹杰、趙偉志
王昱杰

女子隊：張洧歆、郭芷妘、雷喻喬、唐子喬、薛郁璇、卓彥蓁、張徐旻榆
鐘玥淇、陳苡柔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，自費參賽資訊請儘速公告周知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有關「第一屆世界軟式網球俱樂部冠軍杯」代表隊遴選方式及名單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本會於113年9月6日接獲日本軟式網球協會通知，第一屆世界軟式網球俱樂部冠軍杯於12月5-9日在日本千葉縣舉行，競賽項目為團體賽，參賽年齡為15歲以下選手，最大報名參賽人數男女選手各6人，隊職員3人，由主辦單位落地招待，各參賽單位自行負責機票。
2. 考量本賽事係邀請賽且非正式錦標賽，擬建議以本會113潛力計畫之第1至3次排名賽成績，累計個人排名積分遴選U15雙打前2名、單打前2名選手代表隊參賽，倘如放棄則依入選項目及專項位置依序遞補。教練部分則由潛力計畫U15教練2-3人擔任，代表隊出國所需相關經費由本會113年潛培計畫經費支應，倘如主辦單位取消或因疫情影響，將視疫情發展狀況評估參賽，倘若未參賽，其代表隊資格將不予保留。
3. 本會113潛力計畫之第1至3次排名賽成績，U15累計個人排名積分如下：

(1)男子組

雙打	第1次排名		第2次排名		第3次排名		總積分/總排名		
姓名	名次	得分	名次	得分	名次	得分	總積分	總排名	
林起禾	1	10	1	10	3	6	26	1	*
雷喻翔	1	10	1	10	3	6	26	1	*
鄭松騏	2	7	3	6	4	5	18	3	
林尚偉	2	7	3	6	4	5	18	3	
李宥醇	3	6	4	5	1	10	21	2	*
林繹杰	3	6	4	5	1	10	21	2	*
陳子謙	7	2	2	7	2	7	16	4	
廖冠鴻	7	2	2	7	2	7	16	4	

單打	第1次排名		第2次排名		第3次排名		總積分/總排名		
----	-------	--	-------	--	-------	--	---------	--	--

姓名	名次	得分	名次	得分	名次	得分	總積分	總排名	
鄭松騏	1	10	1	10	2	7	27	1	*
王昱杰	2	7	4	5	9	1	13	3	
林尚偉	3	6	3	6	1	10	22	2	*
莊廷宇	4	5	9	1	7	2	8	7	
林繹杰	5	4	6	3	6	3	10	6	
高泓毅	6	3	9	1	9	1	5	9	
黃柏源	7	2	9	1	5	4	7	8	
方允亨	7	2	5	4	3	6	12	5	
吳其澤	入選	1	9	1	9	1	3	12	
吳承翹	入選	1	7	2	8	2	5	10	
趙偉志	入選	1	2	7	4	5	13	4	

(2)女子組

雙打	第1次排名		第2次排名		第3次排名		總積分/總排名		
姓名	名次	得分	名次	得分	名次	得分	總積分	總排名	
莊宜庭	1	10	1	10	3	6	26	1	*
林芯卉	1	10	1	10	3	6	26	1	*
劉妍伶	2	7	7	2	8	2	11	6	
蔡邵臻	2	7	7	2	8	2	11	6	
陳苡柔	3	6	6	3	2	7	16	3	
鐘玥淇	3	6	6	3	2	7	16	3	
陳畹茜	4	5	7	2	12	1	8	8	
蔡怡君	4	5	7	2	12	1	8	8	
雷喻喬	5	4	2	7	1	10	21	2	*
唐子喬	5	4	2	7	1	10	21	2	*
張洵歆	6	3	5	4	4	5	12	4	
郭芷妘	6	3	5	4	4	5	12	4	

單打	第1次排名		第2次排名		第3次排名		總積分/總排名		
姓名	名次	得分	名次	得分	名次	得分	總積分	總排名	
莊宜庭	1	10	1	10	1	10	30	1	已入選雙打
薛郁璇	2	7	4	5	4	5	17	3	*
唐子喬	3	6	2	7	3	6	19	2	已入選雙打
張徐旻榆	4	5	7	2	2	7	14	4	*
方允好	5	4	5	4	5	4	12	5	
陳苡柔	6	3	3	6	6	3	12	6	
鐘玥淇	7	2	6	3	7	2	7	7	
郭芷妘	7	2	9	1	9	1	4	8	

4. 依上開成績排序遴選俱樂部冠軍杯代表隊成員名單如下：

■ 教練團：陳宗彰、董瓊文、江明宗

男子隊：鄭松騏、林尚偉、林起禾、雷喻翔、林繹杰、李宥醇
女子隊：莊宜庭、林芯卉、雷喻喬、唐子喬、薛郁璇、張徐旻榆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，並請秘書處將本賽事增列至 113 年潛培計畫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有關本會研訂「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參賽協議」草案如附件3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教育部體育署 113 年 8 月 23 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 1130400300 號函辦理，本會應於 9 月 30 日前召開選訓委員會，並邀請現役運動員 3 名以上共同參與討論，研議適切參賽協議範本。
2. 本會邀請余凱文(2024 世界軟式網球錦標賽選手)、江旻育(2024 世界軟式網球錦標賽選手)、黃李諺旻(2023 韓國盃軟式網球錦標賽選手)等 3 位現役選手討論。
3. 本參賽協議書適用世界錦標賽、亞洲錦標賽、**世界青年錦標賽、亞洲青(少)年錦標賽、亞洲大學錦標賽等正式錦標賽。**
4. 修訂重點如下：
 - (1) 草案第十條出場報酬修正青少年組參賽期間**每人/天**新台幣 300 元之報酬；成人組參賽期間**每人/天**新台幣 400 元之報酬。
 - (2) 草案第十條出場報酬修正乙方另有其他商業性收益，**經雙方指定第三人認證之確定收益金額為基礎，收益金達 50 萬以內時提撥 1%，再除以代表隊選手人數後則為給付甲方之額外報酬，收益金達 50-100 萬以內時提撥 2%，再除以代表隊選手人數後則為給付甲方之額外報酬，收益金達 100 萬以上時提撥 3%，再除以代表隊選手人數後則為給付甲方之額外報酬。**
 - (3) 草案第十九條損害賠償，損害賠償範圍之上限，甲方及乙方都不得逾新台幣 1 萬元**及乙方違反本協議，甲方全部或一部無法證明其損害者，乙方就無法證明之部分，應給付定額之違約金新台幣 5000 元。**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表決後修正通過。

第四案

案由：有關「2024年中國盃軟式網球錦標賽」延期舉辦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2024 年中國盃軟式網球錦標賽為本會 113 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之一，將於 113 年 9 月 23-30 日舉行，本會已遴選由教練陳信亨、陳祥典、施士倫及選手余蕎瑋、陳柏邑、潘韋諺、張昱帆、幸柏羽、謝孟儒、周宴甄、徐巧楹、張云薰、張娟玫、江旻育、吳佳穎等人參加。
2. 本會於 9 月 16 日接獲主辦單位 mail 通知將延期舉辦，並已同步告知代表隊人員，惟信中未說明後續舉辦日期，本會將持續與主辦單位保持聯繫，倘本賽事延至明年舉行，擬建議代表隊資格不予保留。

決議：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無

七、散會：中午 13：30